

“土医生”在小区绿化带内种植罂粟

民警接举报后铲除 281 株

本报讯(通讯员 叶馨忆)近日,群众向通山公安局西城派出所民警举报,在通山县城乡接合部某小区绿化带内有疑似罂粟的植物,西城派出所联合禁毒大队一同秘密实地查验,锁定种植人吴某某。5月10日,办案民警将种植的281株罂粟全部铲除,并在吴某某家中搜查出7株干罂粟。民警对吴某某进行普法教育,详细讲解了种植罂粟的危害以及相关法律知识。

为巩固全省禁种铲毒工作成果,通山县禁毒办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天目-2022”禁种铲毒行动。发动乡镇、村组干部群众与全县民辅警一起参与的同时,县禁毒办联合户外徒步爱好者持续开展“警民携手·禁种铲毒”宣传、踏查活动。

据了解,吴某某称自己是“土”医生,因患病时常疼痛难耐,听信别人说罂粟泡水的“土方法”止痛很有效,于是抱着侥幸心理种植了这些罂粟。目前,吴某某被通山县公安局依法行政处罚。

针对毒品原植物生长规律,禁毒大队因地制宜,在开展人工踏查铲毒的同时,使用无人机巡查等科技手段,在毒品原植物开花、结果期易被发现的时间段加强监测,以“无人机巡航+人工踏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禁种铲毒工作。

警方提示:罂粟是制作鸦片的主要毒品原植物,是国家明令禁止种植的植物,长期食用容易成瘾,严重危害身体健康。如果有群众发现非法种植罂粟的现象,一定要立即拨打110进行举报。



法条链接: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351条规定:

1.非法种植罂粟、大麻等毒品原植物的,一律强制铲除。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罚金:

- (一)种植罂粟五百株以上不满三千株或者其他毒品原植物数量较大的;
- (二)经公安机关处理后又种植的;
- (三)抗拒铲除的。

2.非法种植罂粟三千株以上或者其他毒品原植物数量大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3.非法种植罂粟或者其他毒品原

植物,在收获前自动铲除的,可以免除处罚。

二、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71条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三千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

- (一)非法种植罂粟不满五百株或者其他少量毒品原植物的;
- (二)非法买卖、运输、携带、持有少量未经灭活的罂粟等毒品原植物种子或者幼苗的;
- (三)非法运输、买卖、储存、使用少量罂粟壳的。

通山县政协

严把“四关” 筑牢廉政防线

本报讯(通讯员张远杰、焦三华)近日,通山县政协严把“四关”,筑牢廉政建设防线,全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氛围。

为了开拓政协党风廉政建设,该县政协创新严把“四关”,即严把思想关,学习教育常态化。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线上依托“学习强国”、党风廉政建设平台,及时推送最新廉政教育内容,线下结合支部主题党日,逢会必讲党风廉政建设成常态,补足精神“钙质”。

严把监督关,执纪问责长效化。精准运用“四种形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紧盯重大节日关键节点,针对“双岗值班”工作,每季开展明察暗访2次,对相关案例及时通报处理,形成强大的执纪问责舆论氛围,用好监督“利剑”。

严把责任关,重点任务明细化。召开专题工作会,安排部署党风廉政建设,主要负责人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纪检监督责任,班子成员落实好“一岗双责”。及时更新廉政档案和主体责任台账,站稳责任“哨所”。

严把源头关,标本兼治实效化。组织干部职工观看警示教育,电视问政节目,以案说教,按照巡视整改工作要求,建立问题清单和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时限和措施,筑实廉政“基石”。

地球上“三分陆地七分水”,为啥还要节约用水?

在日常生活中,水与我们息息相关,常言道地球上“三分陆地七分水”,这不是意味着地球上的水资源“用也用不完”呢?如果是这样,为啥还要节约用水?

■先来了解一下地球上的水资源到底有多少?

“三分陆地七分水”说的并不是地球上的水资源总量,而是指地球表面的水陆面积比例,即在地球表面,海洋大约占71%的面积,陆地大约占29%的面积。如果把地球上所有的海水、河水、地下水、水蒸气甚至动物和人体里的水收集起来成为一个“水球”,把地球比作一个篮球,那这个“水球”比乒乓球还要小一些。

地球上的淡水资源仅为全球水资源总量的2.8%。其中绝大部分淡水都蕴藏在南极冰原和北极冰山中,难以开采利用。而我国人均水资源占有量只有世界平均水平的四分之一,因此,水资源并非“取之不尽,用之不竭”,节约用水非常有必要。

■日常生活中如何节约用水?我们要从“小事”做起

- 1.按需取用饮用水,带走未尽瓶装水;
- 2.洗漱间隙关闭水龙头,合理控制水量和时间;

- 3.洗衣机清洗衣物宜集中,小件少量物品宜用手洗;
- 4.清洗餐具前擦去油污,不用长流水解冻食材;
- 5.正确使用大小水按钮,不把垃圾扔进坐便器;
- 6.洗车宜用回收水,控制水量和频次;
- 7.浇灌绿植要适量,多用喷灌和滴灌;
- 8.适量使用洗涤用品,减少冲淋清洗水量;
- 9.家中常备盛水桶,浴前冷水要收集;

- 10.暖水瓶水不放弃,其他剩水再利用;
- 11.优先选用节水型产品,关注水效标识与等级;
- 12.检查家庭供水设施,更换已淘汰用水器具。(科普中国)

科普在身边

咸宁市科协主办

中国电信咸宁分公司

获得省级、市级“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称号

5月16日,市市场监管局、市消委一行为中国电信咸宁分公司授牌,并祝贺中国电信咸宁分公司荣获省级、市级“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称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邱鹰赞扬中国电信咸宁分公司为营造诚信守法的市场环境、放心舒心的消费环境作出的努力,并希望中国电信咸宁分公司作为唯一得到此荣誉的通信运营商,不仅要成为行业内标杆,还要为咸宁市的放心舒心消费市场环境做出更大贡献。

中国电信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宗旨,秉承“用户至上,用心服务”的理念,聚焦老百姓“急难愁盼”和“愿望清单”,推出“好服务,更随心”六项关键举措:数智随心,发布智能信息管家服务;关爱随心,建设10000家“爱心翼站”(其中咸宁拟建30家);网络随心,实施手机信号优化“接诉即办”;消费随心,推出“放心消费”专属服务;便捷随心,做到“7*24不打烊”全时服务;安全随心,提供“天翼防骚扰”智能守护,让数智服务全面覆盖,让客户消费明白白、让关爱服务无处不在。

中国电信咸宁分公司以国企担当,深入贯彻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高质量服务驱动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工作要求,从“数智随心、关爱随心、网络随心、消费随心、便捷随心、安全随心”入手,推出六大服务举措积极开展放心消费创建工作,取得了骄人成绩,荣获“2021年度咸宁市放心舒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2021年度湖北省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称号。

(记者 傅辉 通讯员 熊飞跃 刘志娟)



满意服务 十分信赖

- ☑网络优质
- ☑服务便捷
- ☑消费放心
- ☑安全可信

服务监督电话
19907240724

